

中共合水县委办公室

合办字〔2021〕34号

中共合水县委办公室 合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合水县2021年度电子商务进农村 综合示范项目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党委和人民政府，县直各部门：

《合水县2021年度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工作实施方案》已经县委、县政府同意，现印发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合水县 2021 年度电子商务进农村 综合示范项目工作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加快全县电子商务产业发展，挖掘农村电商潜力，不断完善农村现代市场，推动商贸流通企业转型升级，逐步形成覆盖电子商务产业链上下游及跨行业融合的电商产业发展体系，为农业农村现代化增添新动能、新引擎。根据甘肃省商务厅、甘肃省财政厅、甘肃省乡村振兴局《关于印发 2021 年度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甘商务电商发〔2021〕232 号）精神和有关要求，结合我县实际，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思路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围绕乡村振兴目标任务，进一步巩固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实施成果，紧盯农村电商发展基础短板和瓶颈精准发力，以提升农村电商应用为重点，线上线下融合为抓手，健全农村电商公共服务体系，推动县域商业体系转型升级，培育壮大农村市场主体，畅通农产品进城和工业品下乡双向渠道，促进农民增收和农村消费双提升，助力乡村振兴。

二、基本原则

一是市场有效，政府有为。发挥市场对资源配置的决定性作用，充分激发农村市场主体活力和内生动力。在不断完善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公共服务水平的同时，营造良好的发展环境，大力推进电子商务应用，在政策和资金等方面给予支持，并运用市场机制优化资源配置，鼓励社会各方参与电子商务建设，促进电子商务健康、协调发展。

二是助力振兴，巩固提升。加强资源整合，补齐基础设施设备短板，深入建设和完善农村公共服务体系，进一步打牢“工业品下行，农产品上行”基础，培育市场主体，构建农村现代市场体系，拓宽农产品销售渠道，带动群众稳定持续增收，助力乡村振兴。

三是围绕中心，推动发展。紧紧围绕乡村振兴战略实施，科学有序推动乡村产业、人才、文化、生态和组织振兴，推进农商互联，打造上联生产、下联消费，产销密切衔接、长期稳定的新型农商关系。发挥流通对生产的先导作用，拓宽农产品、民俗产品、乡村旅游等市场，推动农业生产围绕电商市场需求，实现农业绿色化、优质化、特色化、品牌化，加快农业现代化进程。

四是因地制宜，开拓创新。尊重乡土文化特点和农产品生产流通规律，挖掘产业优势，突出县域特色。鼓励支持经济新业态。以商业模式创新，推动管理创新和运行机制创新，不断

提升传统商业的形式、方法、内容，促进多业态融合，多形式发展，多主体共促。充分利用现有资源，建立和完善农村电子商务资源互联互通与共享机制，从更深层次、更广范围探索具有合水特点的电子商务发展路径和模式。

五是靠实责任，统筹推进。以中央统筹、省负总责、市县抓落实的工作机制，加强部门协作，完善顶层设计和政策支持体系。进一步强化主体责任，注重绩效管理，围绕农村电子商务发展的关键问题和环节，紧密结合产业特色和地域优势，集中力量解决观念、政策、人才、资金、信息、技术、服务等问题，最大限度发挥资金效益，推动产业发展，带动群众增收。

三、发展目标

以开展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工作为抓手，聚焦乡村振兴，通过政策引导、市场参与的方式，加快实施“互联网+”战略，不断完善农村电商公共服务体系，提升农村电商应用水平。推动农村商贸流通体系建设，促进农产品进城和工业品下乡，提升农村流通效率。推动县域商贸流通企业依托电子商务加快转型，培育壮大农村市场主体，建立适应农村商贸流通的运营机制，挖掘农村消费潜力，改善农村消费环境。积极适应新业态新模式，加强网货品牌培育，持续扩大农产品线上线下销售规模，促进农民增收。整合快递物流资源，推进快递物流体系建设，促使快递物流成本明显降低，农村电子商务与乡村振兴深度融合。基本实现电子商务应用更加广泛，网上购销、

农村物流服务体系更加便捷，保障体系更加健全，配套服务更加完善，产业发展更加集聚的电子商务发展新格局。

（一）数量指标

1.公共服务中心入驻、孵化电商企业 30 户以上，带动就业 200 人次以上，制定网销农产品质量标准体系 2 种以上，完成农产品“三品一标”认证 5 种以上。

2.具备功能相对完善的县级农村电子商务仓储及物流服务体系，物流快递企业乡镇覆盖率达到 100%，服务于农产品上行的冷链仓储配送企业 1 户以上。

3.实现线上线下融合发展的重点企业达到 90%以上。

4.每年举办影响力较大的农产品促销活动 5 次以上。

5.每年打造培育县域农产品知名网货品牌 5 个以上。

6.引进高端电商人才 10 人以上；培养当地电商讲师 30 人以上；开展电商致富带头人、电商扶贫培训，针对电商创业需求提供市场化或者公益性的增值培训，营销、实操等增值性培训达到 500 人次以上。

（二）质量指标

1.县级电商公共服务中心地位作用发挥明显，在农产品网上销售、网货品牌打造、电商人才培育孵化、传统商贸流通企业转型升级、经验模式推广运用等方面发挥统领全局和“主阵地”作用，乡村站点设置科学合理，在农产品上行、工业品下乡、方便农村居民生产生活等方面切实发挥作用，实现市场化持续

运营。

2.建立商贸流通企业面向农村下沉供应链,为农村零售网点提供集中采购、统一配送的现代化流通服务体系。依托省级“臻品甘肃”电商平台,打造同城配送体系。开展服务农产品上行的农产品全程可追溯体系、大数据、智慧物流、公共信息服务等以数据驱动为核心的技术应用。

3.整合现有物流资源,构建县、乡、村三级统一配送体系。从县级物流仓储中心到村级服务站(含偏远乡村)3天完成配送,物流成本低于上年度。上行快递物流价格低于或与同等区域主流电商平台价格持平。

4.打造较为完善畅通的线上线下销售渠道。建立具备农产品分级、包装、初加工功能网货供应基地或中心。建立专业团队为农产品、民俗产品、乡村旅游等农村特色产品网销,提供(包括但不限于)品牌注册、品牌培育、分拣、包装、检测、网络营销策划、网站托管服务等增值服务。

5.重点开展电商创业增值培训、建立农村电商培训转化机制,加强电商培训与就业用工、创新孵化、创意文化的对接和引入。对已培训人员跟踪服务,提供辅导、孵化等定向服务,并定期统计从业及创业人员运营情况。

6.借鉴省内外农村电商发展经验,积极探索电商促进农民增收助力乡村振兴的经验方法、不断扩大示范效应,提升项目实施水平。

（三）经济效益指标

到 2023 年底，全县农村网络零售额同比增长 20%以上；农产品网络销售额同比增长 20%以上，电子商务经营主体、各渠道网商数量同比增长 10%以上。

（四）社会效益指标

1.带动农村青年、返乡大学生、返乡农民工、退伍军人、农村妇女、残疾人网络创业就业。

2.在物流、培训、供应链等项目建设上向具备条件的偏远乡村倾斜，加快补齐农村流通基础设施短板，完善农村电商公共服务体系，促进农民群众增收。

3.推动传统商贸流通企业和农产品加工企业依托互联网、大数据、新业态转型升级成效明显，推动网货产品标准化生产和 SC 认证。

4.县级人民政府网站设置专栏，设立征求意见窗口或纪检、审计举报窗口，实现数据对接，定期进行统计。

5.电商引领农村发展成效明显，群众服务满意度较高，村民熟悉服务点各项服务功能，投诉率低，满意率在 80%以上。

（五）其他指标

1.2021 年年底前完成乡村电子商务服务站点建设整合，2022 年年底前完成基础设施硬件建设及基础普及性培训和增值培训。

2.中央财政资金用于支持快递物流体系建设、商贸流通企业

转型、农产品网上销售、电商人才培养等，资金分配使用比例合理。

3.同一条物流线路，中央财政支持物流企业不超过1家，已有社会物流企业在运行的，中央财政应谨慎支持，同一个行政村，电商服务点和物流点原则上应合并设置。

4.中央财政资金支持县级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建设应坚持实用、节约原则，突出服务功能，强化可持续运营机制。乡村电商服务站点原则上不再给予资金支持。

5.培训应符合《甘肃省省级党政机关培训费管理办法》和合水县关于培训的相关文件规定。

四、主要任务及工作分工

（一）推动农村公共电商服务体系提质升级

1.升级县级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一是以“整合资源、要素齐全、功能完善、服务规范”为标准和要求，升级县级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依托合水县电子商务创业园设立县级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打造集企业孵化、青年创业创客、电商展品O2O体验室、网红孵化、物流仓储、特色产品展示、商业服务等为一体的多功能现代化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为本县电子商务从业主体提供电商赋能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电商发展战略辅导、平台对接、电商运营、营销推广、品牌建设、创业孵化、团队培育、金融服务等公共服务。持续强化县级电商公共服务中心地位，特别在农产品网上销售、网货品牌打造、电商人才

培育孵化、传统商贸流通企业转型升级、网销农产品质量标准体系建设、农产品“三品一标”认证、经验模式推广运用等方面发挥示范引领、统领全局和“主阵地”作用，拓展服务内容，提升辐射能力。二是加大服务力度。以政策为依托，支持未就业大学生、农村青年等群体利用互联网创业就业。三是借鉴省内外农村电商发展经验，积极探索适合县域电商发展的电商促进农民增收助力乡村振兴的经验做法，并宣传推广。

牵头单位：工信和商务局

配合单位：宣传部、财政局、发改局、人社局、自然资源局、市场监管局、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果业发展中心、供销社、人行、各乡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第三方企业

2.升级完善乡村电子商务公共服务站点。整合邮政、供销、快递、金融、政务等资源，拓展代买代卖、快递收发、小额存取、信息咨询、职业介绍、金融服务、信息服务、农资等服务项目，打造集政务、商务、服务于一体的农村电子商务综合服务站。对确实不能发挥作用的乡村站点进行撤并整合，确保设置的每个乡村站点功能齐全、正常运营。一是积极向乡镇级电子商务公共服务站赋能，开展电商业务培训。以县级电商中心为依托，由乡镇电商分管领导、业务主办、大学生村官、返乡青年等组成乡镇电商运营培训团队，对本乡镇村级电子商务公共服务点负责人、农民专业合作社、个体户及农民提供店铺

开设、网货开发、电商运营等专业技术培训，带动全乡镇电子商务发展。二是进一步支持乡村电商服务站点扩大服务范围，实现一网多用，逐步叠加服务功能，拓展农村电商站点代买代卖、小额存取、信息咨询，职业介绍等服务，方便农村群众生产生活。进一步推动乡村站点与农民合作社、电商扶贫车间、种植大户深度融合，拓宽销售渠道，帮助农民增收。三是整合乡镇邮政、申通、圆通、韵达、百世等快递资源，对乡村电子商务公共服务站点植入快递驿站，增加站点经营收入，提高站点服务功能。同时，整合橙心优选、美团优选、多多买菜等线上社区团购平台资源，将原有乡村电子商务公共服务站点通过社区团购平台植入米、面、粮、油、蔬菜、日用品、农资，快递配送到村，实现“一站多能”，满足群众购买粮油蔬菜等粘性较高的商品需求，进一步方便群众生活，带动经济发展。四是开展视频电商业务。对有意愿开展直播带货的乡村电子商务公共服务站点负责人或村民进行培训，帮助其尽快掌握开展视频电商业务技能，让村民直接变“村红”，通过直播、短视频将农村原生态的产品资源、旅游资源还原给消费者，直接将资源变现，带动农产品销售，增加村民收入。

牵头单位：工信和商务局

配合单位：市场监管局、交通局、农业农村局、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果业发展中心、邮政公司、各乡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第三方企业

（二）电商大数据建设

建设升级电商大数据分析应用系统和服务农产品上行的农产品全程可追溯体系，采集农林业产业数据、农产品加工企业数据、平台销售数据、物流快递数据，含产业生产、产品加工、销售数量、销售区域、消费习惯等营销数据、汇总服务商数据、社区数据、站点数据、服务体系数据、仓储物流数据等，形成电商大数据日报、月报、季报、年报同时实现与商务部数据对接，并对电商数据进行汇总、统计和数据实时分析，实时同步展示，通过数据科技应用，提高电商工作效率，帮助电商从业者利用各项电商平台指标数据，提高自身业务技能水平，提升业务量。同时，将分析结果运用于科学指导农业生产、网货开发和电商市场营销，以推动合水县电商高质量发展。

牵头单位：工信和商务局

配合单位：市场监管局、交通局、农业农村局、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果业发展中心、邮政公司、县大数据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各乡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第三方企业

（三）推动农村商贸流通企业转型升级

1.推进商贸流通企业升级，构建市场网络体系。支持传统商贸流通和农产品加工企业运用大数据、移动互联网等现代技术转型升级，实现线上线下融合发展，提升企业运营能力。紧盯电商发展新趋势，推动电商企业新模式新业态运用，带动全

县产业创新升级，挖掘城乡居民消费升级潜力。引导县域商贸流通企业，依托淘宝、京东、拼多多、抖音、快手等主流电商平台、“臻品甘肃”省级电商平台及县域自创电商平台，开展电商同城配送，探索线上线下融合、物流电商融合、新旧业态融合、城市乡村融合的农村现代流通方式，逐步形成覆盖电子商务产业链上下游及跨行业融合的数字化商贸流通体系，推动城乡生产与消费有效衔接。开展服务农产品上行的农产品全程可追溯体系、大数据、智慧物流、公共信息服务等以数据驱动为核心的技术应用。进一步加快推进现代商贸流通体系建设，围绕我县果、蔬、畜等重点产业，通过市场主导、政府促进的方式，持续推动“互联网+市场”线上线下深度融合发展，逐步形成设施完善、功能齐全，具有较高标准的市场体系。

牵头单位：工信和商务局、市场监管局

配合单位：农业农村局、文体广电和旅游局、乡村振兴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第三方企业

2.开展工业品下乡，农产品上行流通服务体系升级建设。

支持有实力的龙头企业向农村下沉供应链，为农村零售网点提供集中采购、统一配送、库存管理服务、补齐农村市场缺位和基础短板，打造适应本地消费需求的现代流通服务体系。以构建“双向”商品流通平台为目标，以“互联网+农超”为主要业态，着力规划先行，制定科学合理的网络建设布局。创新模式打通

商品配送和连锁经营衔接环节，运用电商新业态把互联网同实体超市相融合。

牵头单位：工信和商务局

配合单位：发改局、市场监管局、农业农村局、交通局、果业发展中心、各乡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第三方企业

3.培育电商同城配送新业态。鼓励物流、快递、商贸等企业进行市场化合作，发展农村物流共同配送，在整合县城电商快递基础上，搭载日用消费品、农资下乡和农产品进城双向配送服务，推动物流统仓共配，降低物流成本。利用本地实体企业生产的优质农产品，组成集统一包装，统一发货，统一客服，统一售后的本地农产品电商供应链体系，结合本地实体企业商家转型，大量培训并组建新媒体电商销售团队和社交零售团队，加强“同城服务”，依托“臻品甘肃”电商平台及县域自创电商平台，开展电商同城配送，充分发挥电子商务远程交易、单独配送特点，建设“B2B”统采统购商城系统，开展运营外卖配送、及时送新业态，完善“互联网+零售+配送”模式，提高区域品牌知名度，促进我县农产品上行。将合水电商同城配送打造成集批发、零售、直播、社区团购等为一体的服务本地的新零售电商平台，并做好下沉市场进社区服务，扩大进社区和到村服务面，解决好“最后一公里”同城配送难题，更大范围更高质量的服务好社区与农村群众。鼓励在城区、小区建物流智能自提柜，规

范快递企业城区配送散、乱行为，为城区居民提供快递配送便利体验服务，并建立商贸流通体系线上平台，实现仓储、物流、同城配送等数据有效衔接，为农产品销售提供分析依据。

牵头单位：工信和商务局

配合单位：交通局、市场监管局、农业农村局、财政局、发改局、住建局、供销社、各乡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第三方企业

（四）推动农村快递物流高质量发展

1.升级县级物流配送仓储中心。在现有资源的基础上，升级改造县级物流中心，根据实际情况增加设施设备、物流车辆补贴及运行线路维护等，进一步提高分拣效率。一是完善冷链物流仓储配送基础设施。在初步建成的县级物流配送仓储中心基础上整合升级现有冷链资源，改扩建冷链仓库，逐步完善冷链物流配送仓储基础设施，并建立符合农产品网络销售上行要求的冷链体系。加强农产品冷链物流基础设施建设，加强农产品冷链物流标准化建设，建立冷链物流监管机构，加强流通环节的监控。二是升级物流配送信息共享系统，依托县级物流配送中心升级物流配送信息共享系统，保障物流配送信息的及时、准确和畅通，引导县域物流企业、配送企业、第三方物流公司及商贸企业运用信息平台获取、发布信息，实现资源的有效整合，促使物流配送成本大幅降低。三是升级分拣中心。购置自动化分拣机和安检设备，继续整合圆通、韵达、中通、百世等

各快递企业入驻物流中心，推进“邮快合作”、“快快合作”、“交快合作”、“快商合作”等模式，鼓励快递企业间整合资源开展联合投递服务合作，并延伸服务内容，如一件代发、上门打包、统购包装等个性化服务，为我县电子商务发展做好增值服务。进一步解决物流成本高的问题，促使物流成本逐年降低，上行快递物流价格低于或与同区域主流电商品台的价格持平。

牵头单位：工信和商务局

配合单位：交通局、财政局、发改局、应急管理局、公安局、市场监管局、自然资源局、供销社、邮政公司、各乡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第三方企业

2.升级乡村物流服务站。通过提升改造已建成乡镇、村级电商服务站点、物流站点服务功能，整合人员、车辆，以县级仓储物流配送中心为中枢，以乡镇物流服务站为支点，村级物流服务点为终端，促进县、乡、村三级物流快递、同城配送协同发展，聚集县域日用消费品、农资等下乡，形成完善的县域“电商+物流快递+同城配送”下沉服务和农产品进城双向流通共同配送服务体系，推动电商、快递物流、实体商贸融合发展的体系联盟，促进县域商贸的消费与流通。一是继续推动邮政、商贸、供销、快递物流、电商企业等相关农村物流网络和设施有效衔接，鼓励多站合一、资源共享。在充分竞争的基础上，选择有整合基础和运营能力的企业，按照统一车辆、统一分拨、

统一价格、统一配送“四统一”模式开展物流配送业务，打通“农产品进城、工业品下乡”线下物流配送通道，降低物流成本。二是扩容乡镇物流配送服务站。依托乡级电子商务公共服务站建设，改造乡镇物流配送服务站，集日用品下乡和农产品进城双向物流配送业务。配置初加工和简易包装设施，同时整合资源，利用城乡公交等增加物流运输的功能。三是村级电子商务物流服务点改造。对已建成村级电子商务物流服务点中经营不善、停业关门的服务点进行整顿或取缔，支持服务效果较好的服务点扩大电商服务范围，制定措施，促进天猫店、京东便利店、供销综合服务社、快递配送、信息咨询等资源有效融合，解决站点存活率低的问题。对撤并掉的村级电子商务公共服务点的行政村，设立村级物流存放点，并依托邮政、快递物流企业进行快递上行及投递，切实打通配送“最后一公里”和“最初一公里”。

牵头单位：工信和商务局

配合单位：交通局、财政局、发改局、应急管理局、公安局、市场监管局、自然资源局、供销社、邮政公司、各乡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第三方企业

（五）供应链体系升级改造及网销农产品质量标准体系

1.供应链体系升级改造。一是改造提升网货加工中心，配置农产品分级、包装、预冷、初加工等基础设施及农产品标准化

生产线基础设备，建设农产品网货标准化生产线，为电商企业提供标准化网货产品。二是依托县域苹果、玉米、紫苏、奶羊等优势产业，开展羊奶湿法生产、农产品深加工及预包装农产品生产加工，开发网货产品，丰富网货品种，培育网货品牌，提升县域农产品竞争力。三是加强农产品电商质量安全标准管理。通过整合市场监管局、农业农村局质检站的化验设备，采取政企联建的方式建设合水县食品检测检验中心。加强农产品“三品一标”认证和品牌创建，按照国家标准，制定具有县域特色的农产品地方标准，不断健全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体系和执法体系，确保网货质量安全。四是依托目前建成的质量溯源管理系统，升级农产品远程溯源基地。实现农产品质量可追溯，责任可追查，并全面公开农产品溯源信息。依托溯源管理系统实现农产品生产、销售等环节的信息管理、传递和交换，对供应链中食品原料、加工、包装、贮藏、运输、销售等环节进行全程跟踪与追溯。

牵头单位：工信和商务局

配合单位：农业农村局、市场监督管理局、乡村振兴局、果业发展中心、各乡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第三方企业

2.建立标准化无公害果蔬直供基地及净菜车间。采取“公司+基地+农户+互联网”的运营模式，与种植户签订直供合同，建立标准化无公害果蔬直供示范基地。并根据社区居民消费习性、

市场需求、季节特点等要素，对基地种植茬口合理安排种植品类及面积，精选市场旺销品种，做到适销对路，迎合居民消费口味，全年均衡供应。同时，购置相关设备，建立净菜车间。

牵头单位：工信和商务局

配合单位：农业农村局、市场监管局、乡村振兴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第三方企业

（六）推动农产品线上销售规模及电商、文化、旅游融合发展

1.拓宽县域农产品线上销售渠道。利用现有京东、天猫、拼多多、“扶贫 832”平台等优势，继续加大与国内知名电商平台合作，进一步扩大县域农产品网上销售规模。积极适应新业态新模式趋势，创新销售方式，大力开展直播带货促销活动，拓宽线上销售渠道。举办直播大赛活动，选拔培育一批网红，发力“网红经济”，培育“爆款产品”，扩大农产品销售。结合“香包节”、“丰收节”、“苹果节”等节日时机，开展有影响力的农产品网上促销活动，进一步解决农产品卖难问题。

牵头单位：工信和商务局

配合单位：农业农村局、市场监管局、乡村振兴局、果业发展中心、各乡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第三方企业

2.推动电商与文化、旅游融合发展。围绕合水子午岭、古

石刻艺术博物馆、太白花溪谷、固城生态农谷、陕甘红军纪念馆、包家寨子、倒水湾整编遗址等旅游景点，推动电商与文化、旅游融合发展。一是建设合水县农旅一体化综合性服务系统，在智慧合水 APP 平台上开设合水县旅游公共服务程序并保持高效运营。二是做好创意设计，完善合水县农旅一体化品牌及产品建设。指导合水县各旅游景点、农家乐铺设销售有合水县公共品牌授权的标准化合水县农特产品；指导合水县农特产品生产企业在产品销售网页、包装上宣传合水县生态旅游、红色旅游景点。通过产品融合、品牌融合、宣传融合、销售融合等方式，推动合水县农特产品与旅游产品完成农旅一体化建设。三是指导合水县旅游标准化、数字化建设。鼓励县域内住宿、餐饮、旅游景点等与美团、飞猪、携程、去哪儿等网站互连互通，实现网络预定、预售。

牵头单位：工信和商务局、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配合单位：农业农村局、市场监管局、果业发展中心、县大数据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各乡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第三方企业

（七）推动农产品网络知名品牌打造

1.推动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及农产品网络知名品牌打造建设。一是通过集中打造一个涵盖全品类的区域公用品牌及两三个行业类区域公共品牌如“合水苹果”、“合水小米”，采用“区域公用品牌+企业自有品牌”的“母子”品牌方式，以区域公用品牌

为背书、企业自有品牌为主力来推动实现产业升级，提升产品的溢价能力。二是引导从事农产品销售的电子商务企业加强品牌建设，避免同类产品无序竞争，提升产品品质合附加值。鼓励电商企业申请“绿色”“有机”“无公害”“地理标志保护”（“三品一标”）和“甘肃名牌产品”等认证，打造“网红”品牌，提升知名度和市场占有率。对打造知名“网红”品牌，申报“绿色”“有机”“无公害”“地理标志保护”（“三品一标”）和“甘肃名牌产品”等认证成功的企业给予奖补。三是组织参与、举办大型电商平台农产品推广、促销活动，通过新媒体在农产品销售平台类网站及农产品垂直营销平台等进行推广，提升合水县农产品区域公共品牌及农产品网络知名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四是加强农产品区域公共品牌及农产品网络知名品牌使用管理，联合市场监管局、文体广电和旅游局、农业农村局等部门共同建立区域公共品牌管理办法，并建立专业团队为农产品、民俗产品、乡村文化旅游等提供海报设计、视频拍摄、网络营销策划、网店托管等服务。通过线上（国家或省、市、县媒体、本地自媒体、抖音、微信等平台推广）、线下（制作宣传片、宣传牌、悬挂宣传标语、发放宣传资料、现场宣传）等宣传方式，进一步加大县域农产品公共品牌及农产品知名品牌推广宣传力度，逐步提高县域品牌影响力和市场竞争力，推动合水县农产品走出全国，走向世界，帮助企业扩大盈利，助力乡村振兴。

牵头单位：工信和商务局

配合单位：市场监管局、文体广电和旅游局、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果业发展中心、各乡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第三方企业

2.开展农产品品牌标准化建设。将纳入县域公共品牌和行业公共品牌的产品，依托第三方权威机构，研发推出产品标准化体系，同时成立行业协会作为执行标准化体系的监督及区域公共品牌的使用授权与监管机构，提供生产标准（规范）与产品品质监管等服务，形成公共品牌产品标准化体系及公共品牌授权管控体系。

牵头单位：工信和商务局

配合单位：市场监管局、文体广电和旅游局、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果业发展中心、各乡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第三方企业

（八）推动农村电商人才培育和孵化

按照“政府引导、企业主导、整合资源、整合资金、分类培训、注重实效”的原则，依托合水县县级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采取“请进来”与“走出去”方式，围绕扩宽农产品线上线下销售渠道、完善产品包装、摄影美工、直播带货、网店运营等课程对全县基层干部、合作社员、企业负责人、中青年创业带头人、返乡大学生、退伍军人等群体进行培训，培育一批乡村网红、电商致富带头人、电商能手、电商管理专才，为推动全县电子商务发展做好深层次铺垫。同时，依托电商创业孵化园和县级

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开展不同层次的农村电子商务培训和孵化，创建大学生、社会青年电子商务创业实践基地。鼓励龙头企业、社会团体举办农村电子商务创业、农产品营销等创业大赛，培育发展农村电商带头人，为乡村振兴提供人才支撑。两年内计划引进高端人才 10 人以上、培养本地电商讲师 30 人以上、开展营销、实操等增值性长期培训 500 人次以上。

牵头单位：工信和商务局

配合单位：组织部、人社局、农业农村局、教科局、财政局、妇联、团委、残联、各乡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第三方企业

（九）推动县域电商发展氛围

加强农村电商宣传，通过制作各类宣传手册和传单、快递包装箱和包裹贴、横幅与墙面广告、农产品宣传片及开通新媒体运营账号等，总结典型经验及做法，以平面宣传、影视宣传、讲座宣传、媒体投放等方式进行多层面、全方位的宣传推广。进一步提升合水电商影响力及知名度，使之转化为经济效益。

牵头单位：工信和商务局

配合单位：宣传部、文体广电和旅游局、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第三方企业

五、投资规划及资金来源

合水县 2021 年度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计划申请国

家扶持资金 2000 万元。项目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由第三方企业实施（详见附件 1《合水县 2021 年度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资金使用计划表》）。

六、实施步骤

全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工作从 2021 年 11 月起至 2023 年 12 月底完成，分四个阶段进行：

第一阶段：动员组织阶段（2021 年 11 月）。根据《甘肃省商务厅 2021 年度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实施方案》和商务部有关文件要求，积极做好前期调研和考察学习，制定下发《合水县 2021 年度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工作实施方案》，召开动员大会，广泛宣传动员、营造电商发展氛围。

第二阶段：推进实施阶段（2021 年 12 月—2023 年 9 月）。成立以县委、政府主要领导为组长、相关职能部门为成员的协调推进领导小组，按照《合水县 2021 年度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工作实施方案》，推动农村公共电商服务体系提质升级、农村商贸流通企业转型升级、农村快递物流加快发展、农产品线上销售持续扩大、农产品网络知名品牌打造、农村电商人才培育孵化等项目实施，积极总结适合县域电商发展，促进农民增收的经验做法，宣传推广。

第三阶段：绩效评价验收阶段（2023 年 10 月—2023 年 11 月）。合水县 2021 年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协调推

进领导小组对照《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对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实施情况开展全面自查自纠，绩效评价工作。并根据绩效评估反馈问题，制定整改方案，采取有力措施，按时完成整改提升，确保项目的可持续运营。

第四阶段：验收审核阶段（2023 年 12 月）。合水县 2021 年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协调推进领导小组验收通过后，邀请第三方机构对项目进行结算审核验收。同时，全面总结我县实施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的好经验、好做法，进一步巩固和扩大覆盖范围，在全县整体推进，推动“全企入网”“全民触网”，形成应用广泛、保障健全、配套完善、产业聚集的农村电子商务发展新格局，助力乡村振兴。

七、项目推进和管理

（一）项目实施。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协调推进领导小组办公室根据《甘肃省商务通 2021 年度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实施方案》和商务部有关文件要求，结合县情实际，制定《合水县 2021 年度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实施方案》，经县政府常务会议讨论通过，上报省商务厅审批通过并在县政府门户网站公示后实施。县人民政府为综合示范工作的直接责任主体，县工信和商务局为项目实施主管单位，具体负责项目实施。综合示范项目实施按照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向社会公示项目建设内容及承办企业的条件，通过政府采购的方式选拔相关项目承办企业。承办企业项目建设方案须

报项目实施主管部门及项目协调推进领导小组办公室批准。为保证承办企业信守承诺，履行契约，承办企业须扣押项目中标金额的一定比例资金作为项目保证金，并签订建设运营协议，保证高效运营和优质服务。保证金在项目实施完成一年后支付给企业。《项目实施方案》审批公示后不得擅自更改。如需要增加或更换项目承建企业、创新或完善项目实施方案、调整或更改项目建设内容及资金安排方案的，须按相关规定，说明变更理由，履行变更程序，重新在相关媒体公示。

（二）项目管理。项目实施过程中，县人民政府要对照《商务部办公厅关于加强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日常监管工作的通知》（商办流通函〔2021〕45号）等国家、省、市相关政策规定，细化出台项目管理、资金使用管理、监督考核等相关政策措施，按财务规定妥善保存支持项目的实施费用支出凭证及有关原始票据，完善项目申报、实施、验收等相关文件资料的整理存档，及时按照国家、省、市各级相关要求开展项目阶段性自查、绩效评价自评及验收工作，主动配合各级主管部门开展专项检查工作。建立项目全过程监督跟踪机制，委托监理公司及会计事务所等第三方机构开展项目全程跟踪监督审计，加强常态化项目绩效管理，重视项目建成后运营和服务效果。要建立完善项目资产管理制度，对示范项目专项资金投入形成的资产要明确权属、纳入台账管理。对已达到报废年限、因不可抗力因素造成损毁或灭失的资产，要按照国有资产等相关规定，

进行资产评估，并履行相应的报批手续。

（三）检查验收。县工信和商务局要及时梳理总结项目实施过程中农村电商发展中存在的短板及不足，高度重视各级各类绩效检查当中反馈的问题，研究制定整改工作方案，对标对表逐条细化整改措施，明确整改工作责任人和时间表，严控时间结点，限期完成整改。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协调推进领导小组办公室牵头，县财政局、审计局、工信和商务局、乡村振兴局等部门督促承办企业严格按照实施方案确定的建设时限、内容、投资额度落实项目建设。并加强对项目跟踪检查，负责组织项目验收工作，确保项目建设质量。承办企业项目完成后向领导小组办公室提出验收申请，领导小组办公室在收到企业验收申请后10个工作日内分期分批对项目及时进行审核验收，并作出“合格”或“不合格”的验收结论。项目验收合格后，在县政府网站上公示无异议后，方可按相关规定和标准由财政部门将项目资金拨付项目承办单位。并对相关工作文件、招投标文件、票据等进行妥善保管并存档。

八、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加强对电子商务进农村工作持续创新发展的指导与统筹，确保取得实效。进一步深化多部门参与的工作协调机制，加大政策协同力度，因地制宜制定实施方案，细化资金支持方向、补贴标准，明确各类项目建设内容、建设标准、功能要求和验收办法，组织绩效评价。将农村电子商务

工作纳入考核体系。明确责任主体，明确工作职责，层层分解任务，确保工作目标圆满完成。建立项目台账制度，明确责任人和进展时限，确保资金安全、方案落地、项目落实、群众受益。

（二）进一步完善政策支持。采取以奖代补、贷款贴息、投资入股等支持方式，引导带动社会资本共同参与农村电子商务工作，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引导和推动作用，统筹相关专项资金，调动各方面积极性，调整投入结构，创新支持方式，加强对项目承办单位、承办企业履约能力考核，不仅重视项目建设，更重视项目后期运营和销售实效。及时发现并解决资金和项目管理存在的问题，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三）做好政务公开和信息报送。县工信和商务局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必须在中央财政资金支持项目显著位置标示“全国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字样。并在政府门户网站设置综合示范专栏，全面、及时、准确、集中公开综合示范方案、项目内容、资金安排、决策过程等信息，提供省、市、县三级举报监督渠道，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同时，将相关信息同步上报省商务厅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专栏（甘肃商务网），完成相关信息备案公示工作。严格落实商务部综合示范信息报送有关要求，实现与商务部农村电子商务信息系统的有效衔接，及时更新项目建设、资金拨付等情况。要与项目承办主体达成协议，凡接受财政补贴的承办主体，必须按要求提供项目有关交

易和活动信息，并依法保护承办主体的信息安全，未提供完整信息的项目不得验收。加快推进智慧乡村服务应用，加强农村电商、产品、消费等数据处理和应用，不断提升管理水平。

（四）加强宣传推广。深入探索提升电子商务进农村的工作思路和政策举措，及时总结综合示范工作开展情况，打造促进农产品进城和工业品下乡、扩大农村消费的新样板，发现并提炼典型经验与做法。及时总结好经验、好做法，梳理典型案例，加强宣传推广。组织开展工作交流，通过情况通报、考察座谈、交流培训等方式，推广典型经验，扩大示范效应。积极营造舆论氛围，利用各种媒体大力宣传农村电子商务的相关政策、经验、成效，引导农民群众更新观念，提高全社会的电子商务参与面。实现“资源为基、多业并举、以美兴旅、商旅共促”。

（五）建立考核机制。将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工作纳入年度重点工作综合评价办法，进行量化考核。县市场监管局、农业农村局、工信和商务局等部门要强化对农特产品在生产加工、网上销售、流通环节等方面的监管，确保网销产品质量安全。同时，建立协同监管机制，加强对电子商务从业人员、企业、相关机构的管理，加大对网络经济活动的监管力度，维护电子商务活动的正常秩序。

附件：1.合水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工作协调推进领导小组名单

2.合水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工作成员单位工作职责

3.合水县 2021 年度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资金使用计划表

附件 1

合水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工作 协调推进领导小组名单

- 组 长：**解 平 县委书记
陈会发 县委副书记、县政府代县长
- 副组长：**王朝峰 县委常委、统战部部长
蒙文超 县委常委、县政府副县长候选人
- 成 员：**和鹏华 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候选人、县政府办公室主任
张海龙 县政协副主席候选人、县财政局局长
刘雪玲 县纪委副书记、监委副主任
张彦斌 县委办公室主任
文 博 县委组织部常务副部长
张仲华 县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
董世杰 县工信和商务局局长
丑公锋 县发改局局长
杨一波 县教科局局长
高建军 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局长
董生春 县人社局局长
王德海 县自然资源局局长
严 浩 县农业农村局局长

薛恒义	县住建局局长
马通博	县委编办主任
王志宏	县统计局局长
郭小岗	县乡村振兴局局长
杨锐龙	县交通局局长
张友岩	县卫健局局长
魏 锋	县供销社主任
贺建忠	县市场监管局局长
刘军威	县果业发展中心主任
孟庆明	团县委书记
安 静	县妇联主任
王文武	县残联理事长
张菊叶	县税务局局长
高永发	西华池镇镇长
刘继恩	老城镇镇长
武海江	板桥镇镇长
丑众林	太白镇镇长
杨晶晶	何家畔镇镇长
张亚鹏	肖咀镇镇长
杨 超	固城镇镇长
王小缠	吉岷镇镇长
王 楠	段家集乡乡长

陈维瑞 店子乡乡长
齐兴俭 蒿咀铺乡乡长
梁希亮 太莪乡乡长
刘浩武 人行合水支行行长
门维涛 农行合水支行行长
杨小龙 工行合水支行行长
任秋峰 县信用联社主任
张双龙 甘肃银行合水支行行长
程 龙 县邮政公司经理
任高银 县电信公司经理
倪俊峰 县移动公司经理
张宏兴 县联通公司经理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县工信和商务局，董世杰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领导小组成员如有变动，报经组长同意后，由接任工作的同志替补，不再另行文。

附件 2

合水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工作 成员单位工作职责

纪委监委：负责电子商务进农村项目实施过程的监督，设立征求意见窗口和纪检举报窗口，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举报。

组织部：负责各乡镇、相关部门负责人、业务骨干和乡镇村干部的培训，提高各级干部重视和发展电子商务的意识。

宣传部：负责加强对我县电子商务工作的舆论引导、动态报道、专题宣传和典型示范宣传力度，利用各种媒体积极在国家 and 省市级主流媒体上报道合水电子商务进农村示范项目发展情况，涌现的先进典型，充分发挥自媒体的影响和作用，扩大合水电子商务知名度和影响力。

工信和商务局：负责牵头组织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各项工作，负责示范县工作方案的制定与落实。负责电子商务相关扶持政策的出台和项目实施，组织电子商务培训，整合完善商贸流通、仓储物流、商业网点、售后服务等工作，负责对电子商务工作进行督促、检查、汇总上报。负责各成员单位的日常联系。负责引导工业企业创建电子商务示范企业，促进县内工业产品在农村电子商务市场销售；推进电子商务产业集聚，加强工业企业电子商务人才培养；负责网络运营商经营行为监管，提升运营商的深度融合，为我县电子商务发展提供优质的网络接入服务；负责线下体验馆工业产品类展品征集。

团县委、妇联、残联：负责组织、指导青年、妇女、残疾人网商创业；组织开展农村青年、妇女、残疾人的电子商务培训；征集青年、妇女、残疾人领域农村电商特色产品。

财政局：负责建立完善的资金与项目管理制度，加强动态监管，确保资金使用安全与规范，落实地方财政配套支持资金。

人社局：负责电子商务产业发展急需的专业技术人才、高技能人才和经营管理人才的培养和交流，引进电子商务领军人才和团队；积极引导鼓励返乡创业者从事电子商务；创建培训基地，组织开展电子商务实用技能培训。

发改局：支持农村电子商务领域重大项目建设，规范农村电子商务交易价格行为。

审计局：负责指导、审计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专项资金的管理和使用。

农业农村局：负责农产品的标准化率与品牌化率的提升，培育农特产品网商，协助开展农特产品电子商务的推广与人才培养；牵头推进农业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开展电子商务应用，提升信息化水平。负责电子商务领域涉及畜牧业的产品销售和市场监管，负责推动农产品“三品一标”认证及网销农产品质量标准体系建设。

乡村振兴局：负责对东西部协作、农业产业发展等项目资源及资金整合，推动农产品深加工产业发展；加快全县扶贫产品认证，推动全县商贸流通企业、合作社等入驻“扶贫 832”平台，协助推动农村电子商务发展。

住建局：围绕全县电子商务发展目标，规划电子商务布局，

科学指导本地电子商务产业的发展，推动新型城镇化建设。

自然资源局：负责研究落实电子商务产业发展的土地政策，保障重点项目用地，推进电子商务产业园及物流园区建设和发展。

交通局：负责整合快递、物流资源，完善农村电子商务物流配送体系，加强县内物流快递行业监管，促进物流配送规范化、集约化、环保化；组织做好城乡客运、公交车及出租车多种方式宣传农村电子商务。

文体广电和旅游局：负责研究制定文旅产业与电子商务融合发展的方案及意见。负责建立和完善旅游领域农村电子商务服务平台；推进旅游服务领域的电子商务应用；线下体验馆旅游类产品征集。

统计局：负责组织实施全县电子商务产业相关的统计调查，收集、汇总、整理，将网络零售额纳入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提供电子商务的统计数据并确保数据真实、准确、及时。

市场监管局：负责规范、监管农村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行为，保护消费者和经营者的合法权益；方便农村电子商务企业证照的办理；负责量化网销产品质量标准，健全产品质量溯源体系；开展满足电子商务交易的包装和品牌设计、品牌推广等服务，鼓励农业龙头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开展品牌和农产品注册、认证，进一步推动电商产品标准化、包装化、品牌化。负责对网销食品的生产加工、储藏物流等电子商务领域涉及食品药品交易各环节进行全程监管，确保所有商品“优质、安全、放心”。

果业发展中心：负责依托电子商务积极拓展果品产品销售，

并做好市场监管。

教科局：加强电子商务人才培养，鼓励企业加大科研力度，开展满足电子商务交易的产品研发，保护电子商务有关知识产权，牵头搭建技术支撑和人才培养公共服务平台。

税务局：负责落实电子商务发展的税收政策；完善和创新促进电子商务产业发展的税收征管方式。

供销社：负责协调推进农产品流通和农资经营电子商务建设；指导基层社、农民经纪人开展电子商务应用。

邮政公司：负责推进交通物流公共信息平台建设，促进物流资源和电子商务的对接；配合做好乡镇邮站、电商服务站、仓储物流的资源整合，推进农村电子商务发展需要的现代物流体系。

电信、移动、联通、广电网络公司：负责为农村电商务发展提供信息技术支撑，加快农村信息化基础建设及 5G 应用，并在资费、服务上争取优惠政策。

各乡镇人民政府：负责做好本（乡）镇电子商务工作的计划制定、组织领导、方案出台、人员配备；做好镇级服务站和村级服务点的运营和各项后续推进工作；做好（乡）镇域范围农特产品的资源整合、网货确定、网上推广；做好电子商务进农村项目的宣传发动和氛围营造；组织本（乡）镇相关人员参加电子商务培训，积极培育一批本土电商人才，建立健全农村电商发展的长效机制；配合县直各部门落实相关电子商务工作任务。

合水县2021年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资金使用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实施计划	中央资金投入 (万元)	备注
一、 农村电 子商务 公共服 务体系 提质升 级	1、升级县级 公共服务中心	改造升级县级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含企业孵化基地、青年创业创客中心、电商培训基地、网红孵化中心、电商大数据中心等)。进一步强化县级电商公共服务中心农产品网上销售、网货品牌打造、电商人才培养孵化、传统商贸流通企业转型升级、网销农产品质量标准体系建设、农产品“三品一标认证”、经验模式推广运用等示范引领、统领全局和“主阵地”作用，拓展服务内容，提升辐射能力。积极探索适合县域电商发展的电商促进农民增收助力乡村振兴的经验做法，并宣传推广。	2021.11 至 2023.09	230	
	2、升级完善 乡村电子商 务公共服务 站点及运营 服务	对不能发挥作用的乡村站点进行撤并整合，进一步支持乡村电商服务站扩大服务范围，实现一网多用。植入快递驿站，整合线上社区团购平台等资源，增加站点经营收入。开展视频电商业务，通过直播、短视频等拓宽农产品销售渠道，增加农民收入。对县级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乡(镇)级电子商务公共服务站及村级电子商务公共服务点运营进行指导，推动电商创业孵化及合水电商发展模式推广，助推乡村振兴。			
	小计			230	

	开展服务农产品上行的农产品全程可追溯体系、大数据、智慧物流、公共信息服务等以数据驱动为核心的技术应用。并采集农林产业产业数据、农产品加工企业数据、平台销售数据、物流快递数据，含产业生产、产品加工、销售数量、销售区域、消费习惯等营销数据、汇总服务商数据、村点数据、服务体系数据、仓储物流数据等，形成电商大数据月报，并对电商数据进行汇总、清洗、统计和数据实时分析，同时实现与商务部数据对接，实时同步展示，通过数据科技应用，提高电商工作效率，帮助电商从业者利用各项电商平台指标数据，提高自身业务技能水平，同时提升业务量。同时，将分析结果运用于科学指导农业生产、网货开发和电商市场营销，以推动合水县电商高质量发展。	2021.11 至 2023.09	100	
二、电子商务大数据系统建设	建设电商大数据分析应用系统		小计	100

三、农村商贸流通企业转型升级及同城配送	1、推动商贸流通企业升级，构建市场网络体系	支持传统商贸流通和农产品加工企业运用大数据、移动互联网等现代技术转型升级，实现线上线下融合发展，提升企业运营能力。引导县城商贸流通企业，依托“臻品甘肃”电商平台及县域自创电商平台，开展电商同城配送，推动城乡生产与消费有效衔接。进一步加快推进现代商贸流通体系建设，逐步形成设施完善、功能齐全，具有较高标准的市场体系。	2021.11 至 2023.09	100	
	2、开展农产品下乡，农产品上行流通服务体系升级建设	支持企业向农村下沉供应链，为农村零售网点提供集中采购、统一配送、库存管理服务、补齐农村市场缺位和基础短板，打造适应本地消费需求的现代流通服务体系。构建“工业品下乡，农产品进城”双向商品流通平台，推动互联网实体经济超市融合发展。	2021.11 至 2023.09		
	3、培育电商同城配送新业态	依托县域优质农产品资源优势，挖掘城乡居民消费升级潜力，在整合县城电商快递基础上，搭载日用消费品、农资下乡和农产品进城双向配送服务。依托“臻品甘肃”电商平台及县域自创电商平台，开展电商同城配送，充分发挥电子商务远程交易、单独配送特点，建设“B2B”统采统购商城系统，开展运营外卖配送、及时送新业态，完善“互联网+零售+配送”模式，提高区域品牌知名度，促进我县农产品上行。并在城区、小区建物流智能自提柜，规范快递企业城区配送散、乱行为，为城区居民提供快递配送便利体验服务。	2021.11 至 2023.09	230	
	小计			330	

四、农村快递物流高质量发展	1、县级物流配送仓储中心升级改造	整合现有冷链资源，升级冷链仓库，完善冷链物流配送基础设施建设。升级物流信息共享平台及分拣中心，配置分拣、安检、物流车辆等相关设备，推动快递企业入驻物流中心，实现资源的有效整合，促进物流配送成本大幅降低，并提供专业的物流仓储中心运营，同时面向社会提供公共服务。	2021.11 至 2023.09	350	
	2、乡村物流配送站点升级改造	对乡村物流站点提升改造，扩容乡镇物流配送服务站，完善乡村仓储中心，更新配置相应设备。持续推动邮政、商贸、供销、快递物流、电商企业等相关农村物流网络和设施有效衔接，鼓励多站合一，资源共享。对撤并掉的村级电子商务公共服务点的行政村，设立村级物流存放点，并依托邮政、快递物流企业进行快递上行及投递，进一步打通“农产品进城、工业品下乡”线下物流配送通道，降低物流成本，行政村覆盖率达到 100%，并协助和指导乡村站点负责人进行长期运营工作。	2021.11 至 2023.09	150	
	小计			500	

五、供应链体系升级改造及网销农产品质量标准体系	1、供应链体系升级改造	改造升级农产品网货标准化生产车间，并配备必须的农产品分级、包装、预冷、初加工等基础设施及农产品标准化生产线基础设备。依托县域苹果、玉米、紫苏、奶羊等优势产业，开展羊奶湿法生产、农产品深加工及预包装农产品生产加工，配备相关生产设备，研发网货产品，丰富网货品种，培育网货品牌，提升县域农产品竞争力。建立食品检验检测制度并形成中心，制定农产品电商标准，网销农产品质量标准体系，健全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体系及农产品质量安全执法体系，推动农产品“三品一标”认证、品牌创建、知名网货品牌培育。	2021.11 至 2023.09	170	
	2、建立标准化无公害果蔬直供基地及净菜车间	设立标准化无公害果蔬直供示范基地，净菜车间改造升级。	2021.11 至 2023.09	50	
	小计			220	

六、推动农产品线上销售模式及电商、文化旅游融合发展	1、拓宽县域农产品线上销售渠道	利用现有京东、天猫、拼多多、“扶贫 832”平台等优势，继续加大与国内知名电商平台合作，进一步扩大县域农产品网上销售规模。积极适应新业态新模式趋势，创新销售方式，大力开展直播带货促销活动，拓宽线上销售渠道。举办直播大赛活动，选拔培育一批网红，发力“网红经济”，培育“爆款产品”，扩大农产品销售。结合“香包节”、“丰收节”、“苹果节”等节日时机，开展有影响力的农产品网上促销活动。	2021.11 至 2023.09	110	
	2、推动电商与文化、旅游融合发展	完善合水县农旅一体化品牌及产品建设；建设合水县农旅一体化综合性服务平台；制定合水县旅游接待服务标准和合水县旅游整体运营机制，实现旅游景点与美团、飞猪、携程、去哪儿等网站互联互通，实现网络预定、预售。	2021.11 至 2023.09		
				110	

七、推动农产品网络知名品牌打造	1、推动农产品区域公共品牌及农产品知名品牌打造建设。	推动农产品区域公共品牌建设。集中打造一个涵盖全品类的区域公共品牌及两三个行业类区域公共品牌如“合水苹果”、“合水小米”，采用“区域公用品牌+企业自有品牌”的“母子”品牌方式，提升产品的溢价能力。引导电商企业申请“绿色”“有机”“无公害”“地理标志保护”（“三品一标”）和“甘肃名牌产品”等认证，打造“网红”品牌，提升知名度和市场占有率。加强农产品区域公共品牌及农产品知名品牌使用管理，建立专业团队为农产品、民俗产品、乡村文化旅游等提供海报设计、视频拍摄、网络营销策划、网店托管等服务。通过线上、线下等宣传方式，进一步加大对县域农产品公共品牌及农产品知名品牌推广宣传力度，逐步提高县域品牌影响力和市场竞争力。	2021.11 至 2023.09	120	
	2、开展农产品品牌标准化建设	依托第三方权威机构，研发推出产品标准化体系，同时成立行业协会作为执行标准化体系的监督以及区域公共品牌的使用授权与监管机构，提供生产标准（规范）与产品质量监管等服务，形成公共品牌产品标准化体系及公共品牌授权管控体系。	2021.11 至 2023.09		
	小计			120	

八、农村电商人才培育和孵化	采取“请进来”与“走出去”相结合的方式，围绕拓宽农产品线上线下销售渠道、完善产品包装、摄影美工、直播带货、网店运营等课程对全县基层干部、合作社员、企业负责人、中青年创业带头人、返乡大学生、退伍军人等群体进行培训，2021.11至2023.09	130	
		130	
九、建立项目全过程跟踪机制	委托监理公司及会计事务所等第三方机构开展项目全程跟踪监督审计，加强常态化项目绩效管理，不断提高项目建成后运营和服务效果。	40	
		40	

十、推动县域电商发展的氛围	农村电子商务宣传推广	加强农村电商宣传，助推乡村振兴。通过制作各类宣传手册和传单、快递包裹箱和包裹贴、横幅与墙面广告、农产品宣传片、开通新媒体运营账号，总结典型经验及做法，推广策划、平面宣传、影视宣传、讲座宣传、媒体投放等方式进行多层次、全方位的宣传推广。进一步提升合水电商影响力及知名度，从而使之转化为经济效益。	2021.11 至 2023.09	80	
	小计			80	
十一、电商奖励	1、优秀电商企业及电商直播、线上促销活动奖励	修订完善电子商务产业发展扶持奖励政策，采取补贴和奖励等形式，分层次、分类别对优秀电子商务经营主体、线上促消费活动等方面给予扶持，通过建立常态化的电商奖励政策，促进全县电子商务产业持续发展。	2021.11 至 2023.09	140	
	2、乡村公共服务及物流站点奖励	制定乡村公共服务及物流站点发展扶持奖励办法，采取补贴和奖励等形式，对乡村公共服务及物流站点发展基础较好，服务并带动周边群众增收，助力乡村振兴乡村站点进行奖励扶持。	2021.11 至 2023.09		
	小计			140	
	总计			2000	

中共合水县委办公室

2021 年 11 月 11 日印发

(共印 120 份)